

## 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 
聯絡人：洪翎瑄  
聯絡電話：7333099#108  
電子信箱：wenla5588@gmail.com

受文者：屏東縣新埤鄉新埤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2月24日  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發字第1135139962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30000A113513996200-1.pdf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因材網相關資源使用資訊，請轉知並鼓勵所屬師生使用，請依說明辦理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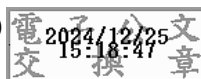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3年12月23日臺教資(三)字第113270479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教育部因材網數位學習平臺結合縣市政府、學界、教育部各館所及民間單位共同合作，開發學科教材如國語文、英語文、數學、自然科學(含物理、化學、生物、理化、地球科學)、社會(含地理)、藝術(含音樂、視覺藝術、表演藝術)、科技(含資訊安全、資訊科技、人工智慧、生活科技)、健康與體育(含體育、健康)、綜合(含生涯規劃、生命教育)、技術型高中專業群科(含設計、土木與建築、電機與電子)等、素養與議題教材及主題教材如科宇宙悠遊學、教育雲電子書、國圖到你家等內容，相關資源已收錄於「課程總覽」專區。
- 三、另教育部因材網數位學習平臺具備課間工具與適性診斷的功能，運用人工智慧輔助學習及診斷學習的落點，給予補

強學習內容與方向，可輔助教師實施數位化的教學及學習，提供學生自主學習使用，並納入生成式AI，搭配多方對話情境設計、學科內容及教學法，提供「通用型學習夥伴」及「學科領域學習夥伴」2種人工智慧學習夥伴，鼓勵所屬師生使用(網址：<https://adl.edu.tw>)。

正本：各國小、各國中、屏東縣立大同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屏東縣立東港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屏東縣立枋寮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屏東縣立來義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屏東縣私立美和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陸興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陸興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高鳳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崇華高級中等學校(國中部)、屏榮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屏榮高級中學(國中部)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教學發展科(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)



訂

線

